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相关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总裁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周建和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任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朱黎庭、唐斌及张爱民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执行副总裁的聘任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核，我们认为周建和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使其具备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我们同意聘任周建和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周建和先生简历

周建和，男，中国国籍，1968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1991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专业，2013年及2022年先后获取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及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铁道部专业设计院经营开发部部长、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驻土耳其代表处总代表、海外部副总经济师，江苏洋口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总裁，上海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投资董事总经理、执行总裁，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23年7月起，拟任广电电气执行副总裁。